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集成电路行业专属 2025 版）附加抗辩费用扩展条款

（注册号：）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在适用本保险全部约定的前提下，对于向被保险人或其董事、高级职员或其雇员所提起的由于由被保险人照料、保管或控制的他人财产发生所承保的物质灭失或损坏而导致的诉讼或索赔，就于被保险人的上述责任范围内针对上述诉讼或索赔进行抗辩而发生的成本或费用，本保险单予以承保。即使该索赔或诉讼并无事实依据或为欺诈性的，但保险人仍可以不受影响的对于该索赔或诉讼进行调查、谈判或和解且认为该等行为系有益行为。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